司法院鍾副秘書長一行
視察基院簡易法庭業務

【本刊基隆訊】司法院鍾副秘書長曜唐，率同第一廳呂廳長潮澤、第二廳吳幫辦敦、鄭會計長東平、人事處劉副處長震、秘書處謝幫辦其松、第二廳池科長啓明、第一廳調辦事黃法官宗正暨臺灣高等法院會計室張主任賜等一行九人，日前蒞臨臺灣基隆地方法院視察基隆普通庭、簡易庭之軟體、硬體設施及業務進行情形。

首先由該院王院長廷懋引導巡視該院簡易庭及普通庭辦公室、法庭、留置室、法警室及資訊室、非訟事件處理中心等處，並調閱該院辦理社會秩序維護法有關簿冊、卷宗，以瞭解其進行狀況。然後在該院第一會議室，召集有關人員：包括法官、民、刑事科、總務、研考、人、會、統等單位主管及書記官等，舉行座談會。該院除編印「基隆簡易庭業務簡報」一冊，就辦理社維法案件、民、刑事簡易案件、非訟事件，以及檢肅流氓案件等，分別報告其成立之經過、硬體設施、收案分案、案件統計等及八點建議事項，並附「基隆簡易庭」照片一冊，內有相關照片四十八幀，另由王院長再口頭重點補充報告。

鍾副秘書長致詞，首先轉達林院長辦理有關案件，認眞而推展順利，頗表嘉許，而對於法庭及留置室，匠心裝設，尤爲稱讚。此外，呂廳長、吳幫辦、池科長等亦相繼致詞說明視導所見情形。（賢）

石檢察總長蒞臨澎檢
召開選舉查察座談會

【本刊馬公訊】最高法院檢察署石檢察總長明江、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陳檢察長涵、法務部檢察司陳司長耀東，日前蒞臨澎湖地檢署巡視，並召開選舉查察座談會，參加者除該署檢察長、全體檢察官、書記官、澎湖縣警察局局長、刑警隊長、各警察分局分局長及刑事組長、澎湖縣調查站主任及秘書、澎湖憲兵隊隊長外，並邀請澎湖地方法院李院長文成列席。

會中石檢察總長提示，今年年底第二屆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檢警機關執行查察工作之重要性，並闡明檢察機關加強執行查察工作之重要性，並闡明檢察機關加強執行查察工作，淨化選舉風氣實施要點等四種規定，法務部檢察司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陳司長及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陳檢察長，亦分別說明各級法院檢察署及治安機關，在選舉期間應行辦理事項，並強調本公正超然之立場，嚴密防止金錢、暴力或其他非法介入選舉，以維護選舉之純潔，期盼檢警調各機關人員同心協力，發揮團隊精神，使年底之選舉順利完成。最後交換意見，與會人員曾就選舉法規疑義及執行方法提請釋示，均獲滿意答復。（福）

台中高分院同仁
捐款救濟大陸災胞

【本刊臺中訊】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鑑於中國大陸華中華東地區發生的世紀大水災，災區遍及十九省，億萬災民，亟待救援，爲發揮人溺己溺之美德，關懷同胞之愛心，同仁們熱烈響應救濟大陸災胞運動，每人捐獻一日所得，共計得款新臺幣玖萬伍仟捌百肆拾元，由總務科滙交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救濟大陸水災災胞專戶，轉滙大陸救災機構，救濟災胞。（騰）

各地司法機關首長
秋節慰問退休同仁

【本刊南臺訊】臺灣臺南地方法院陳院長健民，本諸政府照顧退休人員暨遺族德意，同時感念退休同仁昔日在院夙夜案牘之辛勞，及對司法之貢獻，特於中秋節前夕，率同書記官長、人事主任、提存主任等攜帶慰問函及郵政禮券，分別前往退休人員及遺眷家中慰問，並致送每人新臺幣一千五百元之郵政禮券及慰問函一封；對於居住遠地者則予郵寄，以表賀節之忱。

該院退休（職）人員計有前統計主任邱玉有等三十人，在職亡故計有前人事主任繆炳南等八人。受慰問同仁及眷屬，對張院長之關懷，至爲感激。（明）

【本刊臺東訊】時屆一年一度中秋佳節，臺東地院陳院長丁坤，爲對退休及病故同人昔日忠勤表示敬意，並對退休及病故同人家屬祝賀佳節愉快，特指派陳書記官長茂哲、黃人事主任萬順，代表前往居住臺東市區以外退休同人及遺屬住所問候，並致慰問金禮券新臺幣一千五百元。

居住臺東市區退休同人及遺眷，則由該院陳院長率同陳書記官長茂哲、人事室黃主任萬順、會計室路主任德鑫、總務科張科長祖明，親往各住處慰問及致贈禮券，退休同人及遺眷，對於陳院長之關懷，至爲感激，並親切詳詢生活狀況。

退休人員等對於李院長之關懷，所分別慰問，致贈慰問金，並親切詳詢生活狀況。（陸）

【本刊澎湖訊】澎湖地院李院長關和懷退休人員及病故人員遺族，於中秋節前夕，派該院書記官長、人事主任、總務科長，前往居住馬公市之前會計主任賈德霖、書記官立大雄、錄事呂再進、執達員魏敬修、庭丁蔡金蘭、許皆再、工友莊瑞久、張玉榮，及病故人員之遺族住所分別慰問，致贈慰問金，並親切詢生活狀況。

退休人員等對於李院長之關懷，至爲感激，其居住臺灣本島之退休人員，亦以慰問函連同慰問金按址分別寄送，以表關懷之意。（陸）

南院倪法官喪禮
陳院長擔任主祭

【本刊臺南訊】臺南地院優遇法官倪家禎先生，於八月三十日與世長辭，同仁等聞訊均感意外和哀悼。陳院長隨即命組治喪委員會，助其遺眷辦理善後，並於九月十二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在臺南市殯儀館舉行公祭完畢。

祭典除陳院長擔任主祭外，陪祭者計有當地司法首長及前金院長欽公、臺南地院同仁代表等數十人參加，其他尚有倪故法官生前親朋故舊。公祭儀式，簡單隆重，倪故法官家禎先生遺族，對陳院長之關懷與照顧，均表感謝之意。（翔）

法警楊世雄洪榮華
執勤機警認眞查獲
少年攜帶兇器藥品

【本刊屏東訊】屏東地方法院二名法警日前執行勤務時，分別自少年身上查獲兇器及麻醉藥品，已由法官簽請嘉獎，以資鼓勵。

諭令收容。值庭法警洪榮華察覺該少年形色有異，當庭予以搜身，查獲安（非他命四公克，報請法官處理。

少年法庭黃法官俊仁以該二名法警行事機警，執勤認眞，殊堪嘉許，特簽請獎勵。該院張院長木賢除批示交由人評會評議後陳報高院各予嘉獎一次外，並指示全體法警同仁今後執行勤務，務必遵照「臺灣高等法院暨所屬各級法院法警執行職務應行注意事項」嚴格認眞執行，以策安全。（明）

中監培德補校畢業同學
三人升學金榜題名

【本刊臺中訊】臺灣臺中監獄附設培德補校，設立雖僅三年，但在莊典獄長兼校長苦心經營下，禮聘臺中一中、臺中女中、臺中高工、居仁國中、光明國中等名校優良教師前來補校授課，以提昇教學品質，並改善教室、寢室讀書環境，延長夜間自習時間，以鼓勵學生努力向學，且利用課餘及寒暑假，由教誨師加強課業輔導。

今年該校首屆畢業生，其中四名符合陳報假釋法定要件之同學報名參加大學夜間部聯考，放榜結果，有彭×建築製圖科，捷報傳來，全校師生咸感振奮，該校第一屆畢業生初次參加各種聯招即有如此佳績，不僅給在校學生極大的鼓舞與啓示，同時對管教人員辛勤耕耘，總算獲得正面的肯定。（彥）

司法院副秘書長致詞
台中高分院同仁
捐款救濟大陸災胞

【本刊臺中訊】臺灣高等法院臺中分院，鑑於中國大陸華中華東地區發生的世紀大水災，災區遍及十九省，億萬災民，亟待救援，爲發揮人溺己溺之美德，關懷同胞之愛心，同仁們熱烈響應救濟大陸災胞運動，每人捐獻一日所得，共計得款新臺幣玖萬伍仟捌百肆拾元，由總務科滙交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救濟大陸水災災胞專戶，轉滙大陸救災機構，救濟災胞。（騰）

高等法院甄選法警
十月五日截止報名

【本刊臺北訊】臺灣高等法院爲補充該院法警員額，辦理法警甄選事宜，歡迎有志青年踴躍報考。

凡中華民國國民、男性、年在二十一歲（五十九年九月以前出生）以上、三十五歲（四十五年九月以後出生）以下、身高一六五公分以上、體重在五十六公斤以上、體格健全、高中（職）以上畢業或具有同等學力，未曾受刑事處分及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廿八條各款之情事，且無其他不良紀錄，持有退伍證明文件者，均可報名。

筆試科目爲：1.國文，2.國父遺教，3.法律常識；另有口試及體能測驗。

報名期限自八十年九月廿四日起至八十年十月五日止，報名時應攜帶學歷證件、退伍證件、國民身分證、最近一個月內公立醫院之合格體格檢查表及最近二個月內二寸脫帽正面半身相片二張、連同報名表，於辦公時間內，親至臺北市博愛路一二七號四樓臺灣高等法院人事室辦理報名手續，通訊報名概不受理。欲索取簡章者，可逕向該院人事室索取（聯絡電話：三七一一七二三）。（泓）

南院倪法官喪禮
陳院長擔任主祭

【本刊臺南訊】臺南地院優遇法官倪家禎先生，於八月三十日與世長辭，同仁等聞訊均感意外和哀悼。陳院長隨即命組治喪委員會，助其遺眷辦理善後，並於九月十二日下午二時三十分，在臺南市殯儀館舉行公祭完畢。

祭典除陳院長擔任主祭外，陪祭者計有當地司法首長及前金院長欽公、臺南地院同仁代表等數十人參加，其他尚有倪故法官生前親朋故舊。公祭儀式，簡單隆重，倪故法官家禎先生遺族，對陳院長之關懷與照顧，均表感謝之意。（翔）

中共司法法規
—民事訴訟法—（十九）

第二百一十三條　作爲被執行人的公民死亡的，以其遺產償還債務。作爲被執行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終止的，由其權利義務承受人履行義務。

第二百一十四條　執行完畢後，據以執行的判決、裁定和其他法律文書確有錯誤，被人民法院撤銷的，對已被執行的財產，人民法院應當作出裁定，責令取得財產的人返還，拒不返還的，強制執行。

第二百一十五條　人民法院製作的調解書的執行，適用本編的規定。

第二十一章　執行的申請和移送

第二百一十六條　發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決、裁定，當事人必須履行。一方拒絕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也可以由審判員移送執行員執行。

調解書和其他應當由人民法院執行的法律文書，當事人必須履行。一方拒絕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請執行。

第二百一十七條　對依法設立的仲裁機構的裁決，一方當事人不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受申請的人民法院應當執行。

被申請人提出證據證明仲裁裁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經人民法院組成合議庭審查核實，裁定不予執行。

㈠當事人在合同中沒有訂有仲裁條款或者事後沒有達成書面仲裁協議的；

㈡裁決的事項不屬於仲裁協議的範圍或者仲裁機構無權仲裁的；

㈢仲裁庭的組成或者仲裁的程序違反法定程序的；

㈣認定事實的主要證據不足的；

㈤適用法律確有錯誤的；

㈥仲裁員在仲裁該案時有貪污受賄，徇私舞弊，枉法裁決行爲的。

人民法院認定執行該裁決違背社會公共利益的，裁定不予執行。

裁定書應當送達雙方當事人和仲裁機構。

仲裁裁決被人民法院裁定不予執行的，當事人可以根據雙方達成的書面仲裁協議重新申請仲裁，也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訴。

第二百一十八條　對公證機關依法賦予強制執行效力債權文書，一方當事人不履行的，對方當事人可以向有管轄權的人民法院申請執行，受申請的人民法院應當執行。

公證債權文書確有錯誤的，人民法院裁定不予執行，並將裁定書送達雙方當事人和公證機關。

第二百一十九條　申請執行的期限，雙方或者一方當事人是公民的爲一年，雙方是法人或者其他組織的爲六個月。

前款規定的期限，從法律文書規定履行期間的最後一日起計算，法律文書規定分期履行的，從規定的每次履行期間的最後一日起計算。

第二百二十條　執行員接到申請執行書或者移交執行書，應當向被執行人發出執行通知，責令其在指定的期間履行，逾期不履行的，強制執行。

第二十二章　執行措施

第二百二十一條　被執行人未按執行通知履行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人民法院有權向銀行、信用合作社和其他有儲蓄業務的單位查詢被執行人的存款情況，有權凍結、劃撥被執行人的存款，但查詢、凍結、劃撥存款不得超出被執行人應當履行義務的範圍。

人民法院決定凍結、劃撥存款，應當作出裁定，並發出協助執行通知書，銀行、信用合作社和其他有儲蓄業務的單位必須辦理。（待續）

感謝
府等各單位採用
農委會、高雄縣政
司法院、文化大學

不再無"法"無"天"，尋求有條有理
鼎盛 法律資料庫系統
法之利器
天平座
■用電腦檢索出相互關聯的法規、解釋、判例、會議錄、座談
——節省您尋找資料的時間
■定期資料補充
——免去您收集資料的麻煩
■最符合經濟效益
——凡是個人電腦均可安裝
●資料備索，歡迎來電(02)5082201轉法律資訊研究室
◇◇◇◇ 鼎盛公司 經銷商 ◇◇◇◇
（台北）胡氏圖書(02)7042106
（嘉義）元華資訊(05)2232065
（台南）慧群資訊(06)2344981

双榜律師司法官考試系列叢書 新書推薦
學科用書系列
●郵購9折・另付郵資49元
●色
明煩證收析草
分不驗吸分規
理言洪利釋法
元
公司
號4樓
7517-9
3562-0